

证券代码：874326

证券简称：朗信电气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新丰河西路 8 号，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A 幢办公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子强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965,0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各项职责，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积极开展工作，对 2025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965,0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开展的生产经营、研发、管理等各方面工作进行了总结，结合 2025 年的工作成果拟定了《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965,0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因素，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965,0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965,0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6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和《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56,0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陆耀平、吴忠波、姚小君、天台银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丁言闯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965,0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薪酬按照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10,71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陆耀平、吴忠波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勤芝、沈高妍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